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容桂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 招考工作人员公告

因工作需要，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考一批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考原则及方式

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经资格审查、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政审、公示等程序后择优录取。

二、招考对象及报考条件

（一）招考对象

招考对象为具有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以上学历的人员（详见附件1）。报考人员须于报名首日（即2021年7月26日）以前取得相应毕业证书、学位证书。

（二）报考条件

报考人员应当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2.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心理素质和符合职位要求的工作能力，愿意履行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聘员义务。

3. 报考年龄为30周岁以下（即1990年7月26日以后出生）。

4. 符合招考单位规定的其它条件（详见附件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以及在各类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纪行为的人员，不得报考。报考人员不得报考录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职位。

三、报考程序

（一）报名方式：实行网上报名，每人限报一个职位。

（二）报名时间：2021年7月26日9:00时至2021年7月28日16:00时。

（三）招聘工作网址

报名网址：“容桂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招考网上报名系统通道” <http://zt.shunde.gov.cn/rgjob>。

（四）报名流程。报考人员登录容桂街道办事处政务网，点击“容桂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工作人员招考网上报名系统通道”链接，用本人姓名和身份证号码进行注册，同意相关协议，进入报名系统，正确填写《容桂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1年招考工作人员报名表》中的各项信息，并上传电子彩色证件照。通过网上初审后必须于限定时间内在系统中打印准考证，参加笔试。报名期间，单位未审核通过或单位审核不通过的，报考人员可改报其他职位，单位审核通过后不能再改报其他职位。对于通过报名审核人数未达到1:3比例的职位的考生，将统筹安排至RG002职位参加笔试，并且用人单位可按1:3的比例酌情增加RG002职位的招考人数。

（五）咨询电话：翁小姐 28381186，孙小姐28381120。

四、招聘程序

(一) 笔试

考生须携带身份证、准考证并依准考证所列要求参加考试。笔试内容包括综合知识和写作。笔试不指定考试用书。笔试具体时间和地点以笔试准考证为准。

参加笔试人员，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可增加附加分：

1. 义工。“一星级义工”、“二星级义工”的附加分为 1 分，“三星级义工”、“四星级义工”的附加分为 2 分，“五星级义工”的附加分为 3 分。取得多个星级义工称号的按最高级别计算附加分。

2. 社工。取得助理社会工作师资格证的附加分为 1 分，取得社会工作师资格证的附加分为 2 分。

3. 退伍军人。附加分为 3 分。

4. 容桂户籍低保户。附加分为 2 分。

笔试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并按照不同职位分别划定合格分数线，再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含附加分），按 1:3 比例确定进入资格复审的人员。如最后有多名相同分数者，则一并进入资格复审。对于进入资格复审人数未到达 1:3 比例的职位的考生，将统筹安排至 RG002 职位参加资格复审，并且用人单位可按 1:3 的比例酌情增加 RG002 职位的招考人数。

(二) 资格复审

面试对象须携带报名表、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学历学位证书、相关证明等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在限定时间内参加资格复审。资格复审不合格的考生，不得参加面试，招考单位可在该职位通过合格分数线的人员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

通过资格复审的考生，上交以上资料复印件，领取面试通知书。

（三）面试

面试主要是对考生的综合能力进行总体评价，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并按职位分别划定合格分数线。达到合格分数线的考生，根据笔试成绩（含附加分）及面试成绩计算总成绩。

考生总成绩=笔试成绩×50%+附加分+面试成绩×50%。

总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各职位按照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若同一职位考生总成绩相同的，则按照面试成绩高低顺序确定名次），以职位招录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

（四）体检和政审

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的体检标准，体检费用由考生负担。

体检合格的考生确定为拟录用考察人选，由用人单位对其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进行政审。

（五）递补

体检、政审不合格或自动放弃，以及在公示过程中有异议并影响录用的，可按考生总成绩高低顺序依次递补，是否进行递补由用人单位决定。确定录用人选后，进入面试考生保留递补录用资格半年，在职位出现空缺时，可由用人单位确定是否进行递补录用。

五、聘用人员管理和待遇

经考试录用的工作人员，与容桂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签订劳动合同。人员的管理和待遇按照街道相关文件执行。

六、疫情防控要求

本次考试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开展，报考者应当按照有关疫情防控要求，做好报名、考试等工作。在招考组织实施过程中，将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落实防疫措施，必要时容桂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将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并及时在有关网站或微信公众号发布公告，请广大报考者理解、支持和配合。

根据广东省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请参加笔试人员在笔试前 14 天及时申领“粤康码”，每日如实进行健康申报，并加强防疫知识学习，自觉做好自身健康管理，避免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笔试前 14 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报考者需提供 48 小时内广东进行核酸检测的阴性证明。笔试前 21 天内有国外和港台旅居史的报考者不能参加考试。

- 附件： 1. 容桂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招考工作人员职位表
2. 容桂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招考工作人员报名表
3. 专业参考目录

